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cific Basin Shipping Limited

太平洋航運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43)

補充公告 有關收購多艘乾散貨船的 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太平洋航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3年1月13日刊發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一艘二手超靈便型乾散貨船、四艘二手超大靈便型乾散貨船及一艘二手小靈便型乾散貨船，總代價為124,650,000美元。除非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收購該等貨船一事的額外資料如下：

有關估值的進一步資料

本公司謹此補充，在評估該等貨船的價值時，獨立估值師採用了市場法為該等貨船進行估值，當中假設(i)該等貨船的狀態良好及適宜航行；(ii)該等貨船已按各自的船級社規則獲發級別證書；(iii)該等貨船的市場價值由「自願買家與自願賣家」釐定；(iv)該等貨船能夠於可接受的地點交付；及(v)該等貨船並無作出租賃合約，且並無任何產權負擔、海上留置權及任何其他債務負擔。據獨立估值師告知，彼已考慮可作比較的貨船在市場內或市場外的近期交易價格，其中超靈便型及超大靈便型乾散貨船於2022年第三季度及最後季度的交易價格分別介乎約16,800,000美元至22,900,000美元及約16,600,000美元至25,500,000美元，而大型的小靈便型乾散貨船於2022年最後季度的交易價格介乎約17,000,000美元至21,500,000美元。於進行估值時，有關估值已考慮到該等貨船的船齡及可使用年期、建造該等貨船的造船廠、其設計及運載能力跟可作比較的貨船交易之間的差異而作出調整。經評估上述所有因素，獨立估值師認為，該等貨船的估值將反映該等貨船於估值日期的市場價值。

除參考獨立估值師的估值外，本公司於評估該等貨船的公平市場價值並定出該等貨船的最終購買價時，亦考慮了多項其他因素，包括如下：

- (i) 第三方的公開市場數據的市場價值指數，例如Clarksons Research(一間提供全球航運業情報的全球權威機構)的市場數據，其數據主要基於在一般情況下非常流通的二手貨船交易市場的實際近期交易；
- (ii) 為確定該等貨船的整體狀況而進行的實地技術檢查，檢查包括與相若種類、船齡及體積的貨船相比的耗損程度、貨艙及發動機狀態及船上裝配的指定設備；
- (iii) 該等貨船的設計及最初建造該等貨船的造船廠；
- (iv) 檢查船級社所發出的船級社報告，以確定過往有否發生任何會影響該等貨船的狀態及功能的事務；
- (v) 該等貨船可承運的貨物種類；
- (vi) 該等貨船下次需要入船塢檢查的日期；
- (vii) 透過國際船務經紀蒐集的相若種類貨船的近期市場交易數據；及
- (viii) 能夠影響全球貿易及乾散貨經濟的整體市場前景。

* 僅供識別

董事認為，上文已實際地概列出關鍵因素，對評估該等貨船的公平市場價值而言具關聯性及適當性，而該等貨船的最終購買價屬公平合理。

有關該等賣方的進一步資料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於該公告日期，賣方A為Ultranav的附屬公司。Ultranav為一間總部設於智利的私人航運公司，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Dag Karl Albert von Appen Burose、Sylvia Katarina von Appen Burose、Birgit Irma von Appen Burose及Per Albert Karl von Appen Burose，彼等共同擁有Ultranav超過78%股權。誠如該公告所述，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該等賣方連同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且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的所有其他資料及內容維持不變，並就一切目的而言將繼續有效。本補充公告為對該公告的補充，並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太平洋航運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莫潔婷

香港，2023年1月20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唐寶麟、Martin Fruergaard及Peter Schulz

獨立非執行董事：Robert Charles Nicholson、Irene Waage Basili、Stanley Hutter Ryan、Kirsi Kyllikki Tikka及莊偉林

非執行董事：張日奇